

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§ 2-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北京市海淀区应急管理局的海淀区 2025 年重点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年度培训服务采购项目-第四包（项目编号：11010825210200044836-XM001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海淀区 2025 年重点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年度培训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安信实创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37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安信实创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8 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